



| | 案 由 | 裁示或決議 |
|-------|---|---|
| 報告事項一 | 簽為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紀表，報請公鑒。(102.06.27) | 1. 通過；准予確認。 2. 校網公告。 |
| 提案事項一 | 簽為訂定本校「教學單位減招與停招實施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 | 1. 通過。 2. 校網公告。 |
| 提案事項二 | 簽為 103 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招收新生數暨停招「商務暨觀光英語系」及「生活應用科技系」釀酒科技、綠色材料兩組日四技案，提請審議。 | 1. 通過。 2. 陳報教育部 (102.12.2 臺教技二字第 1020177078 號函核備)。 |
| 提案事項三 | 簽為修正本校「服務績優職員遴選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 | 1. 修正通過。 2. 校網公告。 |